附件 6

表 1

全省勘察设计行业市场和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表

（勘察设计行业主管部门）

受检单位：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扣减分数	实得分数
1	各地勘察设计行业贯彻“适用、经济、绿色、美观”建筑方针情况（10分）	1.推广装配式、钢结构等建筑新技术及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在勘察、设计过程中应用。（5分）	未制定装配式、钢结构、BIM等新技术在勘察设计过程中应用政策举措或推广典型案例的，每项扣1分，扣完3分为止。		
			发现勘察设计单位、审查机构未按要求落实装配式、钢结构政策要求的，每发现一起扣1分，扣完2分为止。		
		2.落实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执行绿色建筑设计标准规范。（5分）	未对落实绿建设计标准规范进行工作部署、制定相关政策措施的，扣2分。		
			发现勘察设计单位、审查机构未按要求落实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标准规范和政策要求的，每发现一起扣1分，扣完3分为止。		
2	各地贯彻《山东省勘察设计行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情况（10分）	3.落实《山东省勘察设计行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进行工作部署、制定实施方案或政策措施。（10分）	未对落实《三年行动方案》进行工作部署、制定实施方案或相关政策措施的，扣10分。		

3	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开展全省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通知》，开展安全大检查情况（10分）	4.开展勘察设计行业安全大检查工作。（3分）	未部署开展勘察设计行业安全大检查工作的，扣3分。		
		5.组织企业自查自改情况。（3分）	未组织企业自查自改的，扣3分，组织自查自改不全面的，扣1分。		
		6.市、县（市、区）主管部门督导检查情况。（4分）	未按照要求完成企业、项目检查的，扣2分。		
			主管部门未进行督导检查的，扣2分。		
4	贯彻落实施工图“阳光图审”、政策性审查工作情况（30分）	7.落实“阳光图审”，实行施工图审查“五公示”和“三报告”制度情况。（10分）	未对落实“阳光图审”工作进行部署、制定实施方案或政策举措的，扣4分。		
			发现审查机构未落实“阳光图审”，实行施工图审查基本信息、参建主体信息、审查机构信息、审查信息、违规信息“五公示”的，扣3分		
			发现审查机构未落实“阳光图审”，实行上报审查合格情况、审查违规情况、审查质量分析“三报告”制度的，扣3分。		
		8.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的指导意见》，开展政策性审查情况。（10分）	未对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的指导意见》工作进行部署、制定实施方案或相关政策举措的，扣2分。		
			发现审查机构未执行国家绿色建筑、无障碍设施等有关规定审查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4分为止。		

			发现审查机构未按照建设条件意见，落实装配式建筑、居住小区充电基础设施、新建居住区配建公共健身设施、超高层建筑、海绵城市、多层住宅电梯、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公共建筑设置第三卫生间等有关政策要求的，每发现一起扣 2 分，扣完 4 分为止。		
		9.坚守质量安全技术底线情况。（10分）	发现审查机构未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抗震设防标准、消防技术标准进行审查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 5 分为止。		
			发现勘察设计单位以优化设计等方式擅自修改施工图，未重新报审的，每发现一起扣 2 分，扣完 5 分为止。		
5	开展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情况（10分）	10.在建设工程中推广隔震减震等技术，提高抗震性能情况。（10分）	未对减隔震技术推广应用进行工作部署、制定政策举措或推广典型案例的,扣5分。		
			发现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高烈度设防地区、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的新建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机构、儿童福利机构、应急指挥中心、应急避难场所、广播电视等建筑采用隔震减震等技术的,每发现一起扣 2 分,扣完 5 分为止。		
6	开展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和初步设计审查工作情况（10分）	11.开展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落实审查意见。（5分）	开展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不规范的，每发现一起扣 1 分，扣完 2 分为止。		
			发现勘察设计单位、审查机构未落实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的，每发现一起扣 1 分，扣完 3 分为止。		
		12.开展初步设计审查，落实审查意见。（5分）	开展初步设计审查不规范的，每发现一起扣 1 分，扣完 2 分为止。		
			发现勘察设计单位、审查机构未落实初步设计审查意见的，每发现一起扣 1 分，扣完 3 分为止。		

7	全过程全过程数字化图纸闭环管理工作情况（5分）	13.推行工程建设项目从勘察、设计、施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数字化图纸闭环管理。（5分）	未完成数字化图纸全过程监管平台上线使用的，扣3分；未实现“一套图纸”多部门在线使用的，扣1分；未按照电子档案要求实施归集、动态维护、安全管理的，扣1分。		
8	信用评价开展情况（5分）	14.根据《山东省勘察设计行业信用评价导则》，开展行业信用评价情况。（5分）	未开展勘察设计行业信用评价的，扣5分。		
9	处理处罚情况（10分）	15.对5月份核查勘察设计单位资质合规情况发现违法违规问题处理处罚情况。（5分）	未按要求进行处理处罚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6.落实“阳光图审”，对审查机构报告的违法违规和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进行处理处罚情况。（5分）	未按要求进行处理处罚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总　得　分					

存在问题清单

各地勘察设计行业贯彻建筑方针情况	
各地贯彻《山东省勘察设计行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情况	
开展勘察设计行业安全大检查情况	

贯彻落实施工图“阳光图审”、政策性审查工作情况	
开展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情况	
开展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和初步设计审查工作情况	
全过程全过程数字化图纸闭环管理工作情况	
信用评价开展情况	
处理处罚情况	
检查组组长（签字）：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 时间：2022年　月　日	

表 2

全省勘察设计行业市场和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表

（勘察设计单位）

受检单位：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扣减分数	实得分数
1	资质资格合规情况（20分）	1.单位人员配备是否符合相应的规定标准。（10分）	未按照《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工程勘察资质标准》配备专业技术人员的，每项资质扣5分，扣完10分为止。		
		2.专业技术人员是否存在同时受聘于两个及以上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10分）	专业技术人员注册单位、社保缴纳和劳动合同等不统一，存在受聘于两个及以上单位的，每发现一起扣5分，扣完10分为止。		
2	市场行为情况(20分)	3.资质资格和业务范围情况。（5分）	存在采用无证或超越资质资格和业务范围等不正当手段承揽勘察、设计业务的情况的，扣5分。		
		4.业务承揽分包情况。（5分）	存在将承揽的勘察、设计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情况的，扣5分。		
		5.设计变更情况。（5分）	存在设计单位和注册执业人员未经施工图文件原审查机构同意，擅自进行重大设计变更的情况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7.注册人员执业情况。（5分）	存在注册执业人员出借、转让、出卖执业资格证书、执业印章，或私自为其他单位勘察、设计项目签字、盖章的，或允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业的情况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3	初次报施工图审查的勘察设计成果质量情况（55分）	8.勘察报告应用情况。（5分）	存在采用未经审查的勘察报告进行设计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9.勘察、设计文件相关责任人签字盖章或者签字情况。（5分）	勘察、设计文件相关责任人签字盖章或者签字不符合规定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0.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10分）	存在勘察、设计成果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扣10分。		

		11.执行政府规章制度情况。（5分）	存在勘察、设计单位不按照政府规章制度和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要求进行勘察设计的情况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2.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应用审定情况。（5分）	勘察、设计中采用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安全，且没有国家或省技术标准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未按规定审定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3.绿建、节能标准规范执行情况。（5分）	未按要求落实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钢结构、建筑节能标准规范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4.设计文件中注明涉及危大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并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情况。（5分）	未在设计文件中注明涉及危大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并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5.无障碍设计规范执行情况。（5分）	未满足无障碍设计规范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6.初步设计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执行情况。（5分）	未按初步设计审查意见、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进行施工图设计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7.工程勘察单位的原始记录情况。（5分）	工程勘察单位的原始记录不完整规范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4	其他违规情况（5分）	18.其他违规情况。（5分）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总　得　分					
存在问题清单					
资质资格合规情况					

市场行为情况	
勘察设计成果质量情况	
其他违规情况	

检查组组长（签字）：
各专业负责人（签字）：
资信：　　建筑：　　结构：　　水暖：　　电气：　　其他专业：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

时间：2022 年　月　日

注：其他专业可根据受检单位资质情况调整，本表可附页。

表 3

全省勘察设计行业市场和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表

（施工图审查机构）

受检单位: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扣减分数	实得分数
1	资质资格（10分）	★1.单位人员配备是否符合相应的规定标准。	未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配备专业技术人员的，实际到岗到位的审查人员不达标的，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2.专业技术人员是否存在同时受聘于两个及以上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10分）	专业技术人员注册单位、社保缴纳和劳动合同等不统一，存在受聘于两个及以上单位的，每发现一起扣5分，扣完10分为止。		
2	市场行为（10分）	★3.在规定资格范围内承接施工图审查业务，无超出认定等级和范围承接业务行为。	超越资格范围从事施工图审查业务活动的，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4.施工图审查合格书情况。	出具虚假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的，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5.是否存在注册执业人员出借、转让、出卖执业资格证书、执业印章情况。（10分）	存在注册执业人员出借、转让、出卖执业资格证书、执业印章的，每发现一起扣5分，扣完10分为止。		

3	执行政策（60分	6.落实初步设计审查意见、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10分）	对未按规定进行初步设计审查或未落实初步设计审查意见的项目，出具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书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对未按规定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或未落实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的项目，出具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书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为5分为止。		
		7.落实“阳光图审”，实行施工图审查“五公示”和“三报告”制度情况。（15分）	未落实“阳光图审”，实行施工图审查基本信息、参建主体信息、审查机构信息、审查信息、违规信息“五公示”制度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未落实“阳光图审”，施行审查合格情况、审查违规情况、审查质量分析“三报告”制度的，每发现一起扣3分，扣完10分为止。		
		8.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的指导意见》，开展政策性审查情况。（15分）	未执行国家绿色建筑、无障碍设施等有关规定审查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5分为止。		
			未按照建设条件，落实装配式建筑、居住小区充电基础设施、新建居住区配建公共健身设施、超高层建筑建设管理、海绵城市相关工程措施、多层住宅电梯、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公共建筑设置第三卫生间等有关政策要求审查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扣完10分为止。		

		9.落实数字化联审制度情况。（10分）	未落实数字化联审制度，实现“网上申报、一窗受理、并联审查、一次办好、结果互认、依法监管”要求的，每项要求未完成扣2分，扣完10分为止。		
		10.推行工程建设项目从勘察、设计、施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数字化图纸闭环管理。（10分）	未完成施工图审查系统与全过程数字化图纸闭环管理系统互联互通的，扣10分。		
3	审查质量（70分）	11★施工图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	经其审查合格的施工图中仍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12.★发生严重责任事故情况	经审查通过后的工程勘察设计因施工图审查机构失查责任发生严重质量安全事故的，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13.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20分）	存在错审、漏审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情况的，每项扣10分，扣完20分为止。		
		14.绿色建筑、建筑节能标准审查情况（10分）。	未按照绿色建筑的相关规定、建筑节能标准进行审查的，每项扣2分，扣完10分为止。		
		15.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进行审查情况（10分）。	未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对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进行审查，存在安全隐患的，每项扣2分，扣完10分为止。		

		16.是否严格审查抗震设防标准（10分）。	未严格按照抗震设防标准进行审查，存在安全隐患的，每项扣2分，扣完10分为止。		
		17是否严格审查消防安全性。（10分）	未严格按照消防设计标准进行审查，存在安全隐患的，每项扣2分，扣完10分为止。		
		18.是否规范审查签字盖章情况。（5分）	未对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履行审查职责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19.其他内容。（5分）	未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审查的相应其他内容的，每项扣2分，扣完5分为止。		
总　得　分					

存在问题清单	
资质资格	
市场行为	
执行政策	

<table>
<tr><td>审查质量</td><td></td></tr>
<tr><td colspan="2">检查组组长（签字）：
各专业负责人（签字）：
资信：　　建筑：　　结构：　　水暖：　　电气：　　其他专业：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

时间：2022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1. 结合异地检查、省厅抽查和复核情况，对审查机构进行评价，评价等次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2. 审查机构有带★情况之一的，评价等次直接定为不合格：
3. 其他专业可根据受检单位资格情况调整，可附页。